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贵州省农业农村厅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耕地种植用途管控“一张图”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年耕地种植用途管控“一张图”项目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贵州省鑫农人气象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2024年营业收入为12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省鑫农人气象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4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² 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开成交 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³ 供应商如不满足可不提供。